

防城港市东兴生态环境局 东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东兴市自然资源局 东兴市农业农村水利局 东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关于东兴市 2020 年疑似污染地块情况的说明

根据《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部令 42 号）及《防城港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开展疑似污染地块排查工作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东兴生态环境局联合东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东兴市自然资源局、东兴市农业农村水利局、东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对东兴市 2020 年疑似污染地块情况进行排查核实。经排查核实，把东兴志成公司搬迁前所在地块列为疑似污染地块，对列入疑似污染地块名单的企业，土地使用权人（志成公司以土地租赁的方式取得了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）要开展土壤环境初步调查，如该地按照国家技术规范确认超过有关土壤环境标准，称为污染地块，需对该地块

东兴市疑似污染地块名录（截止 2020 年 12 月）

序号	地块名称	原企业所属行业类别	地理位置	地块面积 (平方米)	地块中心坐标		进展
					经度	纬度	
1	东兴市志成有色金属回收有限公司	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	防城港市东兴市东兴镇长湖村部队旧营房	20000.10	108.006204	21.587463	经排查，决定纳入疑似污染地块名单。

